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iany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天韵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6)

## (1)內幕消息一內部調查; 及 (2)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天韵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内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2年 11 月 22 日、2023年 2 月 21 日、2023年 8 月 10 日、2024年 3 月 27 日及 2024年 4 月 19 日的公告。

## 内部調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委託進行內部調查以確定本集團的狀況,發現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山東天同食品有限公司(「**山東天同**」)出現以下初步不當情況:

- (i) 山東天同擁有不少於兩套賬簿及記錄,目前無法確認任何一套賬目之準確性及完整性;
- (ii) 山東天同應付銀行且向銀行提供擔保的未償還應付約人民幣 100 百萬元,而應付私人企業、小型貸款公司及個別人士未償還貸款約 200 百萬元。山東天同另就一家似乎與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楊自遠先生有關連的實體獲取本金總額超過人民幣 35 百萬元的貸款提供抵押及擔保。上述若干借貸及擔保並無記錄於山東天同的賬簿及記錄。此構成有關內部調查的初步結果,而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法核實上述山東天同財務問題是否存在以及其嚴重程度;
- (iii) 山東天同與(i)似乎與楊自遠先生有關連的兩家公司;及(ii)山東天同若干財政人員之間有數量眾多的異常資金轉移。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期間,上述兩家公司向山東天同轉移合共人民幣 210,576,400 元,而山東天同向該兩家公司轉移合共人民幣 162,999,168 元。同期,上述財政人員向山東天同轉移合共人民幣 67,791,699 元,而山東天同向該財政人員轉移合共人民幣 110,776,482 元;及

(iv) 早於 2023 年 2 月前後就有關出售天同食品(宜昌)有限公司(「天同宜昌」)及其附屬公司天同食品飲料(遠安)有限公司出現涉嫌欺詐行為。本公司似乎並無收到據稱已存入山東天同銀行賬戶之人民幣 90 百萬元出售代價。由於天同宜昌之控股公司Strong Won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Strong Won HK」)當時正進行股東自願清盤,故代表 Strong Won HK 處理上述出售事項之共同自願清盤人獲提供虛假銀行記錄,以證明山東天同已收取出售事項之代價。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公告以及時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項的任何進一步重大發展。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股份**」)已自 2024 年 3 月 26 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於 2024 年 4 月 12 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 8(1)條,指示聯交所自 2024 年 4 月 15 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所有股份交易。股份交易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韵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楊雲耀

香港,2024年8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溫浩源博士;(ii)非執行董事楊雲耀先生(主席)、 黃炎斌先生及楊永強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洁女士、柳翠萍女士及蕭恕明先 生。